

证券代码：833651

证券简称：正大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无锡正大轴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无锡正大轴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子华先生
- 6.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0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工作报告就 2020 年具体经营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0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20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附件，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公司拟定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制定了公司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无锡正大轴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无锡正大轴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请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对 2020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暂不进行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我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尽职，能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超出预计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20年度超出预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高子华、姚薪、高建庆、张珍英、姚福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共同组建成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提名董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资格的任职要求，且皆为连选连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该议案五名董事均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申请贷款，贷款授信额度不超过 35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用于增加公司流动资金。由公司董事高子华和张珍英的房产，姚薪和高建庆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高子华和姚薪为公司本次贷款提供个人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由于关联董事高子华、姚薪、高建庆、张珍英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正大轴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无锡正大轴承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